

【最新消息】

国务院办公厅紧急通知,清查政府性楼堂馆所

为落实国务院第一次全体会议提出的“本届政府任期内,政府性的楼堂馆所一律不得新建”的承诺,坚决遏制违规修建政府性楼堂馆所现象,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紧急通知,对各地、各部门修建政府性楼堂馆所情况开展清理检查。

本次清理检查的重点:一是2013年3月新一届国务院组成后是否有新批准或新开工建设政府性楼堂馆所项目;二是2013年3月新一届国务院组成前已批准并开工建设的政府性楼堂馆所在建项目以及新一届国务院组成前已批准但尚未开工建设的政府性楼堂馆所项目。

# 大盘套着小盘上 四菜一汤花招不断

记者调查发现

公务接待“四菜一汤”标准已走样

公务接待没有标准或有标准不科学、不统一等情况

留下了“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空间

## 国办通知:清查各地政府性楼堂馆所修建情况

### “四菜一汤”能变出很多花样

“四菜一汤”的说法由来已久,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的国宴标准。记者在多个省市采访数十名各级党政干部发现,大家普遍知道“四菜一汤”的说法,但到底是否作为一项硬性制度约束,有无相关具体的规定,几乎没人能说得清楚。

“在基层基本上没有得到执行,很多只是口头上说说。”安徽某县纪委书记说。

记者综合东中西部干部反映的情况发现,“四菜一汤”至少出现三种标准走样现象。

一是数量不变而菜品出现“豪华升级版”,原本是出于节约而上的普通菜肴,在很多地方就换成了海参、鱼翅、鲍鱼,山珍海味,极尽奢华。

二是玩“大盘套小盘”的数字游戏,乍一看是“四菜一汤”,四个盘子,然而

每个盘子都很大,大盘子里头再套小盘子,小盘子装的都是不同的菜,总体数量远远超出“四菜一汤”。

三是上菜时玩花招,先上一份“四菜一汤”,等客人吃过之后撤掉再换一轮,反正最终保证餐桌上永远都是四个菜、一个汤。

造成“四菜一汤”标准走样的原因,除了一些地方干部大吃大喝的主观因素外,主要在于这一制度没有具体执行细则,缺乏可操作性。河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王延杰说,到底什么是“四菜一汤”,多少人吃,多少荤多少素,上什么菜,都没有标准,没人能说明白,归根到底就是标准太模糊、缺乏指导性。

专家认为,没有可操作性就没有生命力,“四菜一汤”在不少地方流于形式,一个重要启示就是制度、标准要科学。

随着“反对浪费”呼声渐高,作为当年公务接待的一条标准,“四菜一汤”屡屡被基层干部群众所提及。然而,记者走访多地了解到,由于缺乏刚性细则和可操作性,“四菜一汤”逐渐出现标准走样现象,并未对遏制公款大吃大喝起到应有效果。



### 标准随意,每桌可相差很多

“四菜一汤”走样,是公务接待标准随意的一个缩影。记者在多地采访中,总结出当前公务接待标准的若干特点。

- 一是没有标准。
- 二是有标准但不科学,没办法执行。
- 三是有标准不执行。
- 四是地区差异造成的标准不统一。

记者在采访中也发现,一些地区明确公务接待标准但标准差别大。

例如,河北某县2005年将接待标准具体到人,定为科级40元、处级50元、厅级60元、省部级70元,而西部地区一个贫困县接待厅级干部标准为每桌5000元,处级干部每桌3000元,二者相差巨大。

### 尽快有章可循,制定可操作的标准

不少基层干部向记者表示,此次中央“八项规定”没有简单重提“四菜一汤”等标准,他们认为,当前正处于向纵深推进、构建长效机制的紧要关头,当在以下三个方面加以关注。

首先,深入实际调研,科学制定“标准”。基层普遍反映,反对公务接待中的浪费,亟须有一个全国性、全新的公务接待标准。其次,适时动态调整,符合实际情况。受访专

家说,对一些过时的、明显偏低的接待、报销标准要进行调研,作出适当修订和动态调整,使之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增强制度的可操作性。

再有,明确监督惩戒标准,增强处罚的刚性。陕西省纪委训诫室主任王文艺认为,由于没有明确细则,什么是大吃大喝,什么是正常的公务接待,没有认定标准,目前主要靠主观评判和自由裁量。综合《瞭望新闻周刊》《深圳晚报》等



郑州晚报“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越跑越年轻